**“文化中国”微视频北京征集活动参赛者授权及承诺书**

承诺人已充分知晓、理解并接受《“文化中国”微视频北京征集活动》相关要求和规定，谨向组委会承诺如下：

1.报名作品内容不得涉及色情、暴力、种族歧视的内容，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相抵触。

2.“文化中国”微视频北京征集活动报名作品为报名者本人或团体自行创作的原创作品，拥有其作品的完全著作权；或经创作者授权同意参加本活动，由创作者签字确认报名表。承诺人保证提交作品中所采用的各种素材及剧本创意等已获得版权，或取得该作品版权人授权使用。

3.授权允许主办单位剪辑其报名微电影作品，允许剪辑片段作为“文化中国”微视频征集活动当前或未来宣传节目的一部分，在电影院、电视频道、互联网、手机电视和公众场所展映，及采访或宣传片中使用。

4.授权允许组委会在电影院、高校、广场等场所展映报名作品。

5.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承 诺 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人证件类型及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